

The Study on
Financial Support in
New Rural Constructi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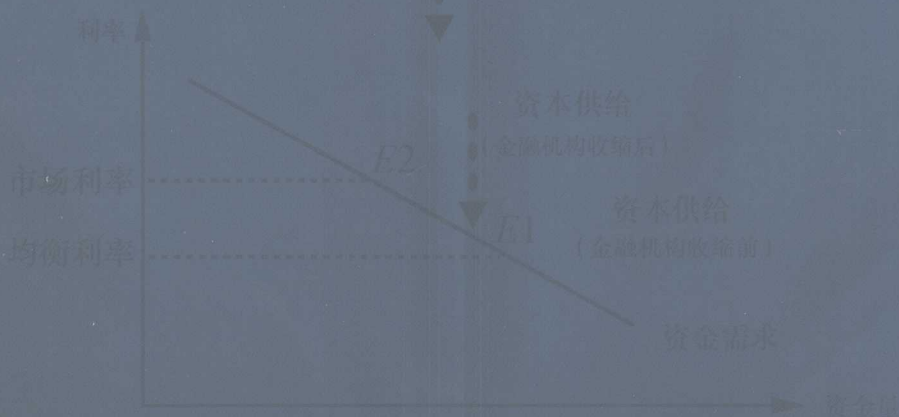


管理科学丛书

FURONG BOOK SERIES OF MANAGEMENT SCIENCE

新农村建设的 金融支持研究

谢赤 孙柏 汪寿阳 著



湖南大学出版社

HUNAN UNIVERSITY PRESS

芙蓉管理科学丛书

FURONG BOOK SERIES OF MANAGEMENT SCIENCE

新农村建设的 金融支持研究

谢赤 孙柏 汪寿阳 著

湖南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新农村建设的金融支持研究/谢赤, 孙柏, 汪寿阳著.

—长沙: 湖南大学出版社, 2009. 2

(芙蓉管理科学丛书)

ISBN 978-7-81113-570-1

I. 新... II. ①谢...②孙...③汪... III. 农村金融—研究—中国

IV. F832.3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9) 第 015659 号

新农村建设的金融支持研究

Xinnongcun Jianshe de Jinrong Zhichi Yanjiu

作 者: 谢 赤 孙 柏 汪寿阳 著

责任编辑: 王和君

特约编辑: 池志海

封面设计: 吴颖辉

出版发行: 湖南大学出版社

社 址: 湖南·长沙·岳麓山

邮 编: 410082

电 话: 0731-8822559 (发行部), 8821593 (编辑室), 8821006 (出版部)

传 真: 0731-8649312 (发行部), 8822264 (总编室)

电子邮箱: presswanghj@hnu.cn

网 址: <http://press.hnu.cn>

印 装: 长沙瑞和印务有限公司

开本: 780×1092 16 开

印张: 13.25

字数: 238 千

版次: 2009 年 2 月第 1 版

印次: 2009 年 2 月第 1 次印刷

书号: ISBN 978-7-81113-570-1/F·194

定价: 27.00 元

版权所有, 盗版必究

湖南大学版图书凡有印装差错, 请与发行部联系

总序

2003年初，我有幸被选聘为湖南省第一批19名“芙蓉学者”之一，与此同时荣幸地被湖南大学聘为“特聘教授”。光阴荏苒，转眼间三年时间飞逝而过。在这三年时间里，在湖南省人民政府“芙蓉学者计划”的指引和湖南大学的支持下，我自己无论在科学研究或是人才培养方面都取得了一些可以肯定的成绩。这套丛书从一个侧面也反映了我自己至少希望并且有信心做些工作。

策划“芙蓉管理科学丛书”是我从湖南省许云昭副省长手中接过湖南省“芙蓉学者”聘书的那一刻开始的。当时我在思考：在未来的三年中，我能做些什么？能留下什么？什么对湖南大学或湖南省管理科学的学科发展甚至于对中国管理科学的发展之推动作用会有效而长远？还没有离开颁发聘书的主席台，我就有了答案：或许出一套有价值的丛书是最合适的选择！丛书的出版有很多种出法。作为海内外几套丛书的主编，对此我是有较多体会与心得的。对于这套丛书，我给自己提出了两点要求：一是在这套丛书中，我自己与同行和学生们合作开展研究的成果应该占一定比重；二是在这套丛书中，还应该有部分专著侧重于研究方法，以便为更多从事管理科学和政策科学研究的朋友们开展规范的研究提供参考。

“芙蓉管理科学丛书”的出版计划得到了湖南大学陈收副校长的大力支持和鼓励，也得到了湖南大学工商管理学院黎建强教授、谢赤教授、马超群教授、曾德明教授、单汨源教授、袁凌教授和舒彤老师等同事的支持与许多帮助。我特别要感谢湖南大学出版社的积极响应与全力支持，尤其让我感动的是社长雷鸣先生对这套丛书的出版倾注了大量的时间与精力，从帮助策划到丛书宣传都给予了许多具体的指导和帮助。我的博士研究生赵秀娟为这套

丛书的出版做了大量的工作，付出了许多时间和劳动，对她表示感谢。当然，我需要特别感谢湖南省人民政府“芙蓉学者计划”和湖南大学对这套丛书的出版所给予的支持。此外，还要感谢国家杰出青年基金、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优秀创新研究群体基金、中科院“百人计划”等对我的研究工作的支持。本丛书的部分专著就是我所受资助的研究项目的部分成果的总结。

在这套丛书出版之际，我还希望对青年朋友讲两句若干年前就特别想讲的话。

我读研究生时的导师是中国运筹学、管理科学和系统工程学科的开创人之一许国志院士。从许国志院士那里，我不仅学到了知识、从事科学研究的方法和严谨认真的科学精神，而且更重要的是学到了许多做人的道理。他们老一辈科学家特别强烈的爱国之心和报国之情对我自己的成长与发展也产生了深远的影响。许国志院士曾多次告诫我们不要急于写书，他认为“journal papers”对科研工作者而言更为重要。在西方的学术评价中，学术成果的影响以及在顶级学术期刊上发表论文的情况往往是最为重要的评价指标。比如 Nobel 经济科学奖获得者 Nash 一辈子只发表了为数很少的几篇论文，也没有出版过任何专著，但他的每一篇论文在国际上都产生了很大的影响。在重要期刊上发表论文，往往要经过多位同行专家的认真评阅，常常在正式发表之前要进行多轮的修改，因此论文发表的过程就是整个研究过程的一个重要阶段。而书的出版，相对而言就没有这样严格的审查程序了（虽然很多出版社的丛书的出版也有专家审稿一说，但其严格的程度的确不能与国际顶级学术期刊的评审相提并论的）。相比而言，国内管理学界似乎更看重书的出版（尽管很多是编写的，或是变相翻译的，甚至是公开抄袭而成的）。在中国内地，一些青年人甚至每年都能出上几本书，让海外同行实在惊讶不已。许国志院士晚年也非常重视优秀专著和教材的出版，例如，他组织国内一批优秀学者集体写作而成的两本书《系统科学与系统工程》和《系统工程的理论与应用》出版后产生了很大的影响，不仅获得了 2003 年度的国家图书奖，而且最重要的是很多大学很快将这两本书选为研究生的专业教材。他在去世前还与我讨论了有关书籍出版的问题，他坚持认为 45 岁前（特别是 40 岁前）应该要把大好时光和精力放

在做重要的创新性研究工作上，将研究成果发表在国际上最好的专业期刊上；等有重大创新性的研究工作之后，自己可以写些书，或是组织人把研究成果系统地进行总结以专著的形式出版。或许，我现在就属于“做不动有重大创新性的研究工作”的年龄了，所以组织一些同行和学生把最近几年内完成的研究工作进行一个较为系统的总结。讲这一席话，主要目的还是希望给国内管理学界的青年朋友在出版著作方面的热情泼一点凉水，也希望有关管理部门在考核与评价研究成果时把重点放在研究成果的重要性的影响方面，与此同时也要重视在著名期刊上发表论文的问题。当然，管理学作为一个门类，它的分支学科很多，不同的学科分支对应的研究成果的形式可以有所区别。但过分地强调书籍的出版，对于学术研究确实已经产生了不应该有的影响。最可笑的是，甚至国内一些重点大学在进行职称评定时竟然来数候选人所出版著作的文字数并且将其作为最重要的评价指标。想象不出，这样的指标体系对出重大的创新性研究成果有什么激励意义！

想讲的另外一句话就是，国内管理学界应该重视研究方法论的学习与应用，使我们的研究做到科学与规范。我在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管理科学部担任常务副主任期间，曾评价当时中国内地管理学界：在中国内地的管理学院中至少 1/3 的博士生导师自己就不懂得做科学研究。几年过去了，形势是不是有了好转？遗憾的是，后来黄海军教授在担任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管理科学部副主任期间也评论道：现在在中国内地的管理学院中 1/2 以上的博士生导师自己就不懂得如何做科学研究。我与黄海军教授讲的“不懂得如何做科学研究”是指“不懂得科学地做规范的研究”。当然，我与黄海军教授这样的评价也遭到了一些同行们的异议和反对。我们俩也不愿意就这些具体的比例数字去作任何解释，主要还是担忧中国管理科学界有相当比重的研究不规范和缺少有效工具的支持。每年中国内地的研究人员在管理学和经济学的国际期刊上发表的论文之数量和质量与我们的教授和研究生的人数相比非常不相称，原因之一是绝大多数人的研究工作水平之低决定了其研究成果是根本不可能在重要的国际期刊上发表的。这也造成了管理学界出书很热和评聘职称以被评聘人所出版的书的字数为一项重要的评价指标现象。最近几年中，国家自然科学基金

委员会和教育部支持了一批与研究方法论有关的暑期学校 (Summer Schools), 起到了很好的作用。2005 年在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和湖南大学的支持下, 我们也组织了一个如何开展管理科学研究和管理科学论文写作与出版的国际研讨会, 邀请了一些国际上的著名学者来开设讲座和进行具体指导, 会议取得了很好的成效。希望大家都重视这个问题, 并且采取一些有效的措施, 使中国管理学研究的整体水平有一个快速的提升。相信在不久的将来, 我们中国管理学界会有一大批研究成果在国际上产生较广泛的影响, 在国际顶级期刊上发表的论文占有重要的分量。相信到了那个时候, 我们的青年朋友不会再像今天这样有如此大的热情和动力去出版自己编的书了。

最后, 希望本套丛书的出版对中国管理科学的研究与发展能起到积极的推动作用。

汪寿阳

2005 年 12 月于岳麓山下

序 言

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事关“三农”问题的有效解决、和谐社会的成功构建以及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顺利实现，是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新时期农村工作的重大战略决策。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的顺利推进需要方方面面的支持，其中一个很重要的支撑就是金融体系。无论是农民的增收、农村企业的成长、农业经济的发展，还是农村科教文卫事业的进步都需要庞大的资金支持，而金融体系自然是提供这一资金支持的主要来源。因此，完善农村金融体系是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的重中之重、关键之关键。

令人困扰和担忧的是，目前的农村金融体系还没有真正成为农村经济发展的助推器，在某些方面反而制约着农村经济的发展；农村金融机构不但没有为农村经济“充血”，反而源源不断地将农村资金输向城镇以及工商企业，金融资源向城市高度集中。我国在农村金融体系中存在的问题已经引起了党中央和国务院的高度重视，国家陆续出台了一系列支农惠农政策，推出了一批关于农村金融改革的措施，农村金融体系正发生着可喜的变化，农村金融体系的功能正在逐渐发挥出来。然而，冰冻三尺非一日之寒，农村金融体系的深层次问题仍有待解决，改革过程中暴露出来的许多问题需要进行新的审视，农村金融体系改革任重而道远。

研究现有农村金融体系的主要问题，探索建立一个有利于农村经济可持续发展的金融体系，是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中亟待解决的一个难题。本书就这一专题展开讨论，主要研究内容包括：

(1) 总结分析了二元经济理论、农业融资论、农村金融市场论和不完全竞争市场论，并讨论了农村金融发展的国际经验借鉴，为农村金融体系的建设和完善提供理论基础。

(2) 分析了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中各资金需求主体和资金需求

的特点。农村金融的需求主体是农户与乡镇企业。各种类型的农户和乡镇企业在某些方面的金融需求虽然是同质的，但其形式特征和满足金融需求的手段和要求却是不同的，呈现出多元化的特征。

(3) 讨论了农村金融需求主体出现的融资困境。农村金融需求在需求主体、用途、金额以及期限等方面都表现为多元化与多样化的特征，而现有的金融机构却无法满足不同多元化与个性化的农村金融需求，使得农户和乡镇企业从正规渠道融资难，出现了严重的融资困境。

(4) 探究了新农村建设中融资困境出现的主要原因。造成新农村建设融资困难的原因是多方面的，资金供给不足、缺乏担保、政策性金融弱化、资金外流是融资困境出现的主要外部原因，而内部原因主要是农户自身的经济行为和信贷行为。

(5) 阐述了农村合作金融在新农村建设中的主体性和基础性作用。在农村金融体系中，农村信用社几乎是我国农村广大农民获得国家正规金融服务的唯一的金融机构，但由于历史原因以及改革中遇到的新情况，农村信用社在支农过程中存在着一些突出的问题，如信贷投放力度不够，信贷资金需求缺口大，贷款结构性矛盾突出，支农服务的创新力度不强和广度不够等。

(6) 分析了农村合作金融支农不力的外部原因和内部原因。寡头垄断式的信贷市场结构、合作金融贷款定价的自由度差是导致其支农不力的主要外部原因；而农村信用社在发展过程中积累的自身问题，如目标定位不明确、产权归属不清晰、法人治理结构不完善以及历史包袱仍然很沉重等为主要内部原因。

(7) 明晰了深化农村信用社改革的方向。首先，农村信用社应明确为“三农”服务的宗旨和方向，多视角定位“三农”，拓宽市场领域；其次，政府部门应加大对农村信用社的政策扶持，为农村信用社的发展营造良好外部环境；再次，农村信用社自身还应转换经营机制，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划清历史责任。此外，农村信用社的发展必须选择一个最适合的体制来保障，应该创新改革思路，大胆进行股份制改革。

(8) 讨论了商业金融在支持新农村建设中的作用。随着市场体制改革的深入发展，商业金融在新农村建设中的作用将越来越明

显,商业金融通过提供信用中介服务、支付中介服务、信用创造服务、金融服务促进农民收入水平的提高以及农村经济的发展。

(9)分析了在目前的商业金融体系中,商业金融支农力度有限的原因。首先,农业信贷风险的特殊性制约了国有商业银行信贷投放;其次,农村信贷市场存在着需求陷阱;再次,商业银行的收益性要求和流动性要求与农村经济特点不一致导致信贷投放不足;然后,农村金融市场生态环境对商业金融缺乏足够的吸引力。此外,商业金融机构自身的问题也制约了商业金融体系支农能力的提升。

(10)讨论了构建有机衔接、运作高效、相互促进、协调发展的商业金融支农体系的必要性,指出建立大型商业银行资金反哺机制、建立健全风险预警体系、加快金融服务创新、完善征信体系、优化金融生态和信用环境、完善农业银行内部控制制度、积极发展村镇银行等新型农村金融机构是商业金融体系改革和发展的方向。

(11)分析了农业政策性金融的行为特征,指出农业政策性金融在农村金融体系中不可或缺,政策性金融可以加强农业基础地位、能促进农业生产和经营管理方式的变革,能促进粮棉流通体制的改革,因此,在新农村建设的过程中应充分发挥农业政策性金融的作用。

(12)分析了政策性金融支农的现状,探讨了政策性金融的发展方向。政策性金融首先必须明确支农的重点方向和重点客户,并应与商业金融、合作金融、民间金融等其他金融形式有所区别;在自身建设方面,应逐步完善内控体系,充实资金来源等,实现农业政策性金融的可持续发展。

(13)讨论了民间金融发展的现状,分析了民间金融出现的深层次原因。中国乡镇社会为民间金融提供了广阔的生存空间与坚实的社会基础,是民间金融产生的主要原因;中国金融改革的途径安排使得正规金融对农村和中小企业供给不足,是民间金融产生的另一个基础;民营经济囿于金融体制问题,唯有在体制外寻找资金来源才能满足其发展需要,这是造成民间金融产生和快速发展的根本原因。

(14)分析了民间金融对经济发展所带来的负面影响。大量资

金体外循环影响到国家货币政策的执行。体制外金融市场的存在还增大了社会资金流动的不可控制性。除此之外，一个最值得关注的问题，就是民间金融中存在的风险隐患。民间金融风险除了无一例外地具有各正规金融所具有的风险外，还具有自己独特的风险，风险敞口更大，并且缺乏相关的风险管理工具。

(15) 为规范民间金融的发展，提出了若干改革的方向。其一，在现行体制内的融资安排中，逐步扩大非国有部门的融资比重，消除在证券发行额度分配与银行信贷分配中的所有制偏见；其二，将现在体制外存在的民间金融机构纳入政府的正规制度安排之中，使其具有合法性。

(16) 剖析了农业保险发展面临的主要问题。从需求方面来看，农业保险的有效需求不足；从供给方面来看，商业保险公司开展农业保险业务的积极性不高，农业保险的发展面临资源短缺、技术薄弱、人才匮乏等问题。另外，传统风险管理体制在一定程度上也阻碍了农业保险的发展。

(17) 比较分析了西班牙、美国、日本以及亚洲发展中国家的农业保险模式，借鉴其他国家的成功经验，提出应采取把农业保险作为一种重要的制度建设等相关措施来促进我国农业保险的发展。

(18) 探讨了新农村建设背景下发展农业保险的有利因素与不利因素，分析了新农村建设背景下发展农业保险的必要性，进而提出了发展农业保险的模式。发展模式的选择必须针对农业保险具有较强的地域差异性特征，结合中国国情，根据国际经验，并遵循科学、高效、可行、易管的原则，在农村金融体系改革的大框架下去构建。总体思路应是建立多层次体系、多渠道支持的农业保险经营模式。

总之，要解决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中的金融问题，关键在于建立一套完善有效的包括合作金融、商业金融、民间金融和农业保险等相结合的金融体系，以满足新农村建设中的多元化资金需求，真正走出融资困境，为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提供强有力的支持。

本书的出版得到了湖南省“芙蓉学者”计划和湖南大学的资助。本书也是湖南省社会科学基金资助项目“新农村金融体系的

构建与运行研究(06YB17)”的研究成果之一,徐艳、张在美、罗长青、王娟参加了本项目的研究工作,作者对湖南省社会科学基金的资助和这些同学的工作表示衷心的感谢。

此外,作者特别感谢湖南大学出版社和责任编辑王和君先生对本书的出版所给予的支持与帮助。

书中难免存在不足之处甚至错误,恳请广大读者批评指正。

谢赤、孙柏、汪寿阳

2008年6月于长沙

引言

经过 30 年改革开放，中国经济获得了极大的发展，取得了引人瞩目的成就。在经济由计划体制向市场体制转型过程中，农业、农村、农民为经济发展提供了大量低成本的农业剩余劳动力以及其他生产要素和资金来源，为经济体制改革和经济可持续发展作出了重要贡献。改革开放 30 年以来，农村经济社会发生了历史性巨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大大增强，农民收入保持较快增长，农民生产生活条件明显改善，农村社会事业发展迅速。以家庭承包经营为基础、统分结合的双层经营体制适应农村生产力，提高了农民的生产积极性，农村生产得到极大发展。据农业部统计，1978 年至 2007 年，全国粮食产量由 3047 亿公斤增加至 5016 亿公斤，全国粮食、油料、蔬菜、水果、肉类、禽蛋和水产品等产量连续多年居世界第一。农民生活水平发生了剧烈变化，收入持续较快增长。据农业部统计，1978 年至 2007 年，农民人均纯收入由 134 元增加到 4140 元。

农业、农村、农民问题关系党和国家事业发展全局。虽然，农业生产能力不断加强，农民生活条件得到明显改善，农村形势积极向好，但总体上，农业基础不牢，农业设施和装备落后，农民就业和增收困难，农民可享受的教育机会和公共服务仍然欠缺。作为国民经济基础的中国农业产业仍然是国民经济发展中的一个薄弱环节。农业产业的这种双重特征凸显了依托金融支持解决农业产业瓶颈问题的重要性，而这又必须以建立完善的农村金融体系为前提和保障。制度具有根本性、全局性、稳定性和长期性。从党的十六届五中全会提出新农村建设的战略目标，到十六届六中全会将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作为促进社会和谐的一项重要措施，再到党的十七大对统筹城乡发展、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作出

全面部署，最后到最近的十七届三中全会上农村改革发展基本目标任务的确立，这一系列的重大举措对农村经济体制的全面革新和经济结构优化升级具有重大的促进作用。同时，党的十七届三中全会会议精神表明，经过 30 年的不断探索，中国农村改革发展已经进入依靠制度创新的新阶段。建立现代农村金融制度，为农村发展提供充足的资金支持，为当前和今后一段时期推进农村改革发展、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提供坚实的制度保障。

党的十六届五中全会明确提出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的重大历史任务，将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作为改革和发展进入关键时期的一项重大战略举措，为做好当前和今后一段时期“三农”工作指明了前进方向。党的十七大着眼于统筹城乡发展，就做好“三农”工作、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又提出了新任务和新要求，强调解决“三农”问题是全党工作的重中之重。而党的十七届三中全会提出了农村改革发展基本目标任务，对农村改革发展和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构想进行了进一步的细化，为 8 亿农民提出了具体而明确的奋斗目标。正如十七届三中全会所指出的：“农业基础仍然薄弱，最需要加强；农村发展仍然滞后，最需要扶持；农民增收仍然困难，最需要加快。”这三个“最需要”表明了农业仍然是国民经济发展中的一个薄弱环节，也表达了党中央对“三农”问题的高度重视，说明了加快农村金融支持体系的建立、推进农村改革发展的必要性和紧迫性。农业产业资金投入不足、经济基础薄弱的状况迄今没有得到彻底改变，粮食增产、农民增收的长效机制还没有建立起来，制约农业和农村发展的深层次矛盾并没有得到根本消除，农村经济发展明显滞后的局面还没有得到根本改观。而改革开放 30 年以来经济转轨的顺利进行和经济的平稳、快速增长所积蓄起来的力量已经具备对发展相对滞后的农业部门和农村地区进行“反哺”的能力。党中央和政府高度重视农业、农村、农民所出现的“三农”问题，推出“以工促农、以城带乡”两个“反哺”发展阶段，推进整个国民经济的全面、协调和可持续发展。加强“三农”工作、积极发展现代农业、扎实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是全面落实科学发展观、建设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必然要求，是加快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重要任务。

纵观世界各国经济发展的历史，我们不难发现：一国经济的

增长离不开其农村经济迅速稳定的发展，而充足的资金投入又是一国农村农业和非农业经济发展的重要前提。新农村建设战略目标的提出，为农村金融改革发展提供了历史性机遇。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是一项重大的系统工程，农村经济的可持续发展、农民收入的不断增加、农村产业结构的调整以及农村城镇化进程的推进等都需要财力、物力、人力等资源的配套，而首要的问题就是新农村建设中的资金投入和金融的支持。然而，中国农村社会的现实情况是人口比例大、乡村分布广、国家财政资金有限。再加上，中国是一个典型的二元经济国家，由于长期以来宏观经济政策的城市化倾向，农业以及农村地区的发展没有受到足够的重视，所以金融抑制在农村地区表现得较为突出。尤其是，随着国有金融机构向农村市场外撤退，农村居民的大量储蓄也随之净流出农村市场；农村金融机构网点少、产品和服务单一；贷款难问题突出，金融支农功能不强；农村信用社资金的使用效率不高和流动性差，缺乏体制改革和业务创新。近年来，尽管全国积极推进农村金融改革和发展，包括加快农村信用社改革和农业银行转轨改制，启动邮政储蓄改革，积极探索小额农村信贷组织试点等，初步形成了农业银行、农业发展银行、农村信用社的以正规金融为主导，民间非正规金融并存发展的农村金融体系。现有农村金融体系与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对农村金融的需求仍然存在很大的差距，农村金融体系仍然是整个金融体系中发展最薄弱的环节。因此，要实现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的目标，解决好“三农”问题，实现党的十七届三中全会所推进的农村新一轮改革，必然直接或间接依赖于农村金融的大力发展和有力支持，建立现代农村金融体系。

目前，中国新农村建设需要大量的资金支持，虽然正规和非正规的金融渠道来源能满足其部分的需求，但普遍存在着农户和乡镇企业融资困难的问题。造成新农村建设融资困难的原因是多方面的，其中最重要的原因是长期的农村经济发展过程中所形成的以政府为主导、国有银行为主体、间接融资为主的单一化的融资渠道体系。融资约束已经成为制约农村经济发展的瓶颈，金融抑制问题亦日益突出，严重地制约着农村经济的发展。

要走出新农村建设中的融资困境，关键在于建立一套完善有

效的包括合作金融、商业金融、民间金融和农业保险等各方面相结合的融资体系,尤其是完善融资渠道体系以满足新农村建设中的多元化资金需求,以走出融资困境。

首先,应加强政策性、合作性、商业性金融的有机结合。农村合作金融机构遍及城镇乡村,是联系农民最广泛的金融纽带,客观上成为支持“三农”的主力军,成为农村货币资金的主要提供者。农村合作金融作为农村金融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进一步提高了支农服务水平。持续推进农村合作金融组织的改革,不仅是实现农业两个根本性转变的重要措施,也是解决中国“三农”问题,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的重要要求。而政策性金融是农村金融体系必不可少的部分。应合理引导民间金融发展,规范民间投融资行为;重视对民间金融的合理引导,以法律法规的形式保障民间资金的流通。

其次,探索建立多样化的民间金融组织,发挥民间金融的作用,促进有序的民间金融市场的形成,以弥补政策性金融、合作性金融和商业性金融不足,缓解农村投融资矛盾。新农村建设的金融支持不能够单单依靠政府的财政支农举措,而应该有效地利用农村民间金融等非正规金融来获得满足。在“三农”发展的信贷资金需求难以从农村正规金融体系获得满足的情况下,民间金融就成为了新农村建设的重要资金来源,是农村经济发展的重要金融支撑点,为弥补农村资金供求缺口、促进民营经济和中小企业的发展等方面提供了重要支持。民间金融为广大农村经济主体的发展提供资金保证。

同时,借鉴国外农村金融体系发展的成功经验,建立和健全相应的法律法规,从制度上对农村金融的发展予以支持。发达国家在进行农村金融体系改革过程中,均将法律制度的建设摆在首位,均有较为完备的法律制度与之相配套,如美国、法国、日本等国。这说明了法律制度建设在农村金融改革中的重要性。

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是一项复杂的系统工程,本书通过对农村金融相关理论的回顾和总结,从新农村建设中农村金融资金需求、融资困境、资金供给、农业保险等角度出发,分析和研究了现阶段中国农村金融发展中存在的主要问题,提出了加快农村金融改革、建立完善的农村金融制度体系的相关政策建议。本书希

望通过在对现有农村金融体系所存在的主要问题进行分析和研究的基础之上,探索建立一个有利于农村经济可持续发展、有利于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有利于农村新一轮改革的现代农村金融体系。